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3月28日上午10:3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3月21日以电话和微信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乾坤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并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具体公告详见2023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